

# 最新正义读后感(通用6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正义读后感篇一

罗尔斯的理论，也可以说反映了现代西方社会里政治事务日益世俗化的现实——政治过程逐步摆脱了宗教、道德、精神信仰等等的支配，开始寻求建立自身的目标与规范。多元社会要求政府严格按照公正规则与程序办事。

除了程序和规则外，对于相互冲突的价值观念之争，政府必须严守中立。也因为这个缘故，罗尔斯的正义原则，在所有这些问题上都保持沉默，不表立场，或者讲没有立场。

可以这么说，政治自由主义的目标，就是以最低限度的道德观念，来界定政府的角色，使自由主义的社会，能够包容多种不同的价值理想和多样化的生活形态。罗尔斯的正义论就是想达到这个目标。除了两个基本点——基本自由权利不可剥夺、社会经济不平等必须照顾底层人民利益——之外，他的正义原则力图与各种相互冲突的价值观，保持最大限度的相容性。正是这一点，给了它自由主义的特色。

不过，这并不是说，罗尔斯的正义原则就是价值观中立的。正如罗尔斯所说，虽然逻辑出发点是价值观中立，由此所推导出的结果却往往不是价值观中立的。正义原则的一大功能，就是规范和限制可以被允许的价值观的内容。任何行为，若是违反自由、平等、理性人基于公平立场所选择的原则，都是一个该谴责的错误行为。相应地，要靠这类行为才能得到满足的价值观，也必须受到限制。这就是他的正义优先性原

则：个人的特殊价值观，不得违背正义原则的要求，否则便没有合法地位。

从《正义论》的观点来看，机会均等是公平正义的应有之义。它区别于功利主义的特别之处，在于它强调国家要实现正义，即某种程度上公平、公正、公益的实现。而机会均等规则是保障个体自致性的发展起点和过程的平等的基本准则。当前，占我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阶层的教育、就业和保障存在相当严重的机会不均等，这个问题的解决与否关系到我国能否从根本上消除贫富差距，维护社会稳定，关系到我国构建和谐社会的成败。

罗尔斯理论的另一个特点是：在他的公平的正义理论中，表现出一种试图达到全面、综合和平衡的倾向，从而使他的理论具有巨大的理论上的伸缩余地和回旋空间，以致具有相当不同倾向的理论家以致行动者都能从他的著作中找到证明自己观点的思想材料或至少批评的对象。他的正义论既可以满足那些仍缅怀和执着于构造某种一般正义理论的人的思辨兴趣，又可以为那些焦灼地面对社会现实中的严重不正义而绞尽脑汁的人提供某些理论根据或启发；既可以通过强调他的两个正义原则的平等主义倾向、尤其是最关怀最不利者的差别原则来使美国意义上的自由主义左派获得某种支持，又可以说通过强调设计社会基本结构要考虑到的稳定性和可行性，具有保守主义倾向的人们也不难从中得到某些辩护和建议。当然，前一种倾向是更突出的。但无论如何，他是试图为他所处的美国民主社会提供一个合适的、能最广泛地为人接受的道德基础；他试图发掘这一社会的活力，建立这一社会的良性循环；他直率地承认，他的正义论要通过一种反复比较、互相修正，达到与这一社会所流行的、人们深思熟虑和推重的正义判断接近一致的状态，并且把这种“反思的平衡”作为证明他的正义论的一种方式。

## 正义读后感篇二

你说我是错的，那你最好证明你是对的。相信这碗鸡汤，除了我喝过之外，无数多人也满满一碗干下去过。这是天王巨星mj的歌词，影响了无数人。

youtellmeimyoudbetterproveyoureright.

看完《正义之心》，我觉得我曲解了这句歌词。大多数人应该也曲解了这句歌词。如何解释我的感觉呢？我想起在中国流行最广的另外一句经典：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很多人将这句话作为拒绝对方的要求时最理直气壮的理由。其实“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句话是对自己的要求，而不是对别人的要求，要求自己时候是真正的君子修身，要求别人的时候味道就完全变了。

《正义之心》是让我受益良多的导师张有为老师推荐的书籍，买了一直断断续续看得很慢，这次趁旅行，在长途飞机上认真看完了。感受很深。不过因为人看书一般总是只能看到自己已经懂的，或者自己感兴趣的方面，这个和人的思维屏蔽有关，所以我的读后感可能有很多不足之处，大家权且一看，有兴趣的可以看看书，我们一起讨论讨论。

我主要总结了我觉得用得上的地方，还有我比较感兴趣的東西。

1、直觉在先，推理在后。感性决定理性，先做了决定，再找理由证据来证明决定的正确性。我们可以相信支持己方的任何东西。

2、与美好的事物或者词语放在一起，增加曝光率都能提升好感。

1和2结合起来用

直觉做出判断的过程是超快的，第一印象，一句话介绍自己很重要。我们的文章第一段应该为全文埋下一枚正义之心。

如果需要正面直觉，试试总结一些阳光词汇。反之亦然。

这样的文章需要在各大平台渠道反复投放。

3、6大道德基础，关爱/伤害，公平/欺骗，忠诚/背叛，权威/颠覆，圣洁/堕落，自由/压迫。

这6大基础中“关爱/伤害，公平/欺骗”是最常见的。这个应用有点复杂，但经常可以用来警醒自己，是不是被文字或图片陷入了激动的情绪中。很多公关包括我d都特别擅长运用。

4、道德凝聚人心，群体追求同向，有时候会盲目，不知道自己的真正有益选择，而是道德情感做出了决定，并非理性决定。我们形成越来越大的道德共同体。并有进一步非善即恶的正义之心倾向。

道德上我们分属不同的群体时，正义之心会坚持你对我错，不同的道德群体秉持的正义是不同的，这样永远无法沟通。记住了。先放下你的正义之心，适度的赞美对方，寻找共性，才是有效沟通的第一步。

不要急于和骑象人辩论，骑象人阻止不了大象，你需要和大象对话。好的销售人员善于和大象对话，比如碰到一个不断挑毛病的客户，你什么都不需要做，只需要赞美他就可以了。

5、破坏蜂巢对蜜蜂并无帮助，反而有害，收起你泛滥的同情心。

6、宗教让群体更具竞争力，因为降低了包括互信在内的诸多成本。但宗教也是狭隘的利他主义，对内是好的，对外则并不完全是。宗教内的牺牲精神有益，因为神圣性消除了质疑。

非宗教类的团队则要接受为什么的不断挑战。

提高自己的信誉就是降低客户的成本，网络交易的重要出路。博客全方位展示真实的自己，具有的无穷威力。

7、如果有机会，大多数诚实的人都会骗人，我们自以为诚实，要警惕这种天性。

8、人会倾向于表面的好胜过实际的好，名誉驾凌一切。

是的看起来好，比用起来好真的更重要。但看起来好又用起来好，当然更好。

9、双重天性，人的天性里90%是利己的黑猩猩，10%是利他的蜂巢。蜂巢的开关如何打开？群体的归属感带来巨大的幸福。可以通过把我们变成更一样，仪式感，参与同一活动，统一的动作。人确实是利己的，但几乎所有人都有一个蜂巢开关，和儒家放大你的善有异曲同工之效。

在团队建设中，我们要善于打开蜂巢开关。

10、道德价值取向等人格形成也和基因有关，基因提供了倾向性，后天的影响激发或加速了进程。

大多数人性你无法对抗，是的，人性无法对抗，他深植于你的基因中。是进化的演变。只能善加引导利用，包括引导你自己。

本书有助于更好的理解特色优势好处。

电脑打字果然舒服多了。一直很喜欢心理学方面的书籍，但目前水平还不足，理解不够透彻，也许过一段时间回过头来重读，会有新的体会，到时再和大家分享。

## 正义读后感篇三

朱自清说，正义在我们心中。

《正义》这篇文章谈的是朱自清对正义的一个认识与看法，他认为，正义应该在我们心中永存，应该在不知不觉之中，从我们的一言一行之中就可以体现出来，而不是那种只把“正义”二字挂在嘴边，却从来没有付诸过行动。正义是无形的，但他可以给人以力量，给人以希望，让人可以去和恶势力进行斗争，而且，正义往往是胜利者，他是磨不灭，催不夸的。

在现代社会，正义经常被扭曲，比如，一个学生本考不上一所学校，但那位学生的父亲给学校送礼，学校边开后门，让他进校。这种事情在日常生活中根本已经普通得不能再普通了，就是我们也会经常遇到或听说，有的家长甚至攀比谁给老师的好处更多。现在请人帮个忙，都要送礼，请吃饭，久而久之，正义也被人们忽略在某个小小的角落了。

事实上，每一个人都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就连小偷，也知道自己做的事情违法，所以躲躲藏藏，但他们还是克制不了自己，或者说对于别人情面上过不去。所以犯人知法犯法，人们也控制不了自己，失去正义感，甚至老师们，负责教育孩子们的老师们，也总是收礼，可想而知，从小就被这样的氛围包围着，在心理上形成的阴影会有多大，而当他们长大后，也会自然而然地这么做了。

希望我们可以保留心底的那一份纯真与正义，做正确的选择，问心无愧，也给这个社会做出一点点贡献，献上一颗正义的心，一份微薄之力。

## 正义读后感篇四

约翰·罗尔斯，美国政治哲学家、伦理学家、普林斯顿大学

哲学博士，哈佛大学教授《正义论》是他代表作，他被誉为西方最好的政治哲学家之一。正义论，是他针对现在西方主流政治价值观——功利主义而作的。

在文中的第一句话就表达出了作者的核心观点：正义是社会制度的第一美德。他认为公平就是正义。公平的正义在这些著作中被诠释为在一个宪法民主制社会中人们关于一个健全的、持久的社会合作体系的条件的共同观念，因而是一种内含于关于一个健全持久的社会合作体系的观念中的正义观。

在我看来，正义的实现首先要保证人们都能了解到什么是正义，如果人们都不认可正义，那么我们所说的正义是第一美德也只是空中楼阁。所以在书中，他以卢梭，康德的社会契约论为基础，在此之上建立发展，强调自由的力量。自法国启蒙运动以来，西方国家一直在强调人性的自由和人自身的能力的发挥。以自由为基调的正义论在先天上就被西方社会所认可。

如此可笑的逻辑，让我们的社会价值观变得丑陋、扭曲。我们一直在强调制度上的失衡，要从制度层面对中国进行改革。罗尔斯的《正义论》中就对制度提出了两个原则，其中第二个原则就是对社会和经济的不平等应作如下安排，即人们能合理地指望这种不平等对每个人有利，而且地位与官职对每个人开放。对个人来说的正义原则，首先也是公平的原则，即如果制度是正义的，个人自愿接受并能从中获得利益，在这种情况下，个人就应当遵守这种制度。

其次，在法律的角度上，我们要保证法律的至高无上性和强大的执行力。不能让法律仅仅是针对平民阶层的，对那些官员，富商的约束力小的可怜。在现在西方的观点中，法律正是对理性的人所发出的公共规则的强制命令，目的在于调节人们的行为，提供社会合作的结构。正义要成为社会的第一美德，除去要在道德、制度等层面上营造一个好的环境，还要有强大的法律为其保驾护航。

中国古代所提倡的忠义孝悌、廉耻诚信不正是对罗尔斯所最求的正义的另外一种体现吗？所以，对社会健康，正确的发展的观点以及健康人性的追求。古来今往都是大都一致的。

## 正义读后感篇五

《正义的可能》在谈及正义一词时多用到以西方哲学的专有名词精准对应的汉语词汇，可见作者的谨慎而严谨，而正义多与强烈情感紧密相连，由主观而生，受控于法律与道德的正义，其变化在周濂看来与嫉妒、怨愤与愤恨这三种情感离不开。

康德说，嫉妒就是忍着痛苦去看到别人的幸福的一种倾向。在和谐的日常生活中，强烈感情色彩的嫉妒妨碍于稳定人际关系的情面并不会得以表现，但只需拿起手机打开电脑，不乏会见到诸如反智仇富的言论。充满戾气的观点如今看似少见，但总有些话题俨然是引起嫉妒的导火索

譬如“知乎平均水平”，动辄c9、常青藤、年收入五十万起步，让人不禁感慨自己拉低了知乎平均水平。正如周濂所说：有比较就会有落差，有落差就会有嫉妒，即使这种落差与道德无关，但只要他人的更好境遇引起你足够的注意，嫉妒就开始落地生根。

嫉妒的表现是隐性，我们也不能咬定是个人就嫉妒知乎平均收入，但嫉妒的恶果这两年我们有目共睹，年轻人网贷接连不断，似乎大家都明白网贷的危害，可受害者一直换着新的面孔。

有调查称“九零后人均负债12万”，虽然被证实为谣言，但在起初众人凭着自己的所见所闻却深信不疑。数据是假，超额消费是真，铺天盖地的网贷广告越来越猖狂，新的段子也已经出现：你是想把我笑死，好继承我的蚂蚁花呗吗？

超额消费来源于攀比，攀比的落差来自内心深处的嫉妒。当信息获取变得廉价，普通人也看到了富人们的生活，他们享受着九九六的福报，却做着当上马云的梦，一场永无止境的比较也就此展开，直到被嫉妒完全吞噬。

而由社会结构所塑造，带有强烈敌意爆发的嫉妒，舍勒将他



命名为怨恨。怨恨的出发点是报复冲动，本质特征在于时间上的滞后于延宕，得益于我国完整的法治体系，此类恶性事件并不多见，然而前不久的张扣扣报仇事件成为热点，最高人民法院使用“犯罪者心怀怨恨”这一措辞，怨恨即是极端化的嫉妒，它是“最危险的爆炸材料”。

愤恨则是一种社会进步的正能量，是大众面对不正义的呐喊。一个遵纪守法的理性人在他人以违反道德法律规范为前提侵犯到他的个人利益时才会感到愤恨不已。可恨的是，微博上却有一些假借愤恨之名伪造不公平，扭曲了正义，扰乱网络秩序，恶意操控舆论导向。

在这样一个人人喊痛的时代，我们需要谨慎地区分它的波段到底是嫉恨、怨恨还是愤恨，认清最低限度的相互性，让社会正确灌输正义规范，创造更多正义的可能。（张金科）

## 正义读后感篇六

本书被誉为是二战后“伦理学、政治哲学领域中最重要理论著作”。本书涉及法学、伦理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诸领域，对正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剖析，以“无知之幕”和“原初状态”的理论预设为前提，提出了“作为公平的正义理论，并论述了正义分配的平等自由原则和机会公平与差别原则。也是自由主义的重要著作。什么是公平？罗尔斯的回答绝了：”无知才能公平“。没有偏见就是无知，也就是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当一个人不知道自己在社会中的地位，不知道自己属于哪个阶层，不知道自己的天赋和才能，甚至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追求什么的时候，他的决策就是毫无偏见的。当所有的人都在这样一重”无知之幕“背后作决策时，他们所一致公认的社会契约，就是正义的。这就是我读完《正义论》后的最深的感受！

罗尔斯的正义论提出的人们会选择的对制度的设计的两个原则——第一个是平等的自由原则，第二个是机会的公正平等

与差别原则的结合。其中第一原则优先于第二原则。而第二个原则的机会公平原则优于差别原则。第一个原则是有关公民政治权利部分，一是有关社会和经济利益部分。

在《正义论》的阅读中，我感触很深，想知道什么是正义，就要知道为什么需要正义。罗尔斯借鉴了启蒙者卢梭的”确信每个人都应该是自由而平等的，他认为这是人类社会制度的根本前提，只有这样的制度才是公正的、有生命力“的思维方式，提出了”正义的理想国“。罗尔斯提出，正义的定义首先需要三个前提，其实这也和卢梭定义社会契约的前提有点类似，那就是：理性的人、原始状态和无知之幕。这自然也是一种纯粹假设的状态，但也是得到真正正义必须的状态。

那么，反省我们中国的现状，又有什么感想呢？我突然想到了这一方面。我们中国现实中的道德社会是什恶魔样的呢？。例如，范跑跑事件中，中国人的道德表现，指责范的人几乎全部是建立在传统道德基础上混沦吞枣的道德观念。很多都是仅仅在心领意会的共同道德认识基础上做出。责任义务，权利自由，善恶公私等握在一块。指责起来头头是道，但永远缺乏社会根据和理论根据。没有一定清晰的逻辑，如果叫他解释，不可能解释清楚的。那么他只有通过二条途径来反击。1，就是通过中国民众的传统道德观念，孝道和性善论来进行，即在把人同动物的区别中，而不是人同人的区别中进行认识，所以我觉得读约翰·罗尔斯的《正义论》对于我们的道德建设和道德理论也很有意义。

正义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正当的一个子范畴，或者说，正义即是应用于社会制度时的正当。按罗尔斯的说法，伦理学必须包括正义论，而正义总是意味着某种平等，这等于是说，设计一种正义的社会制度就是要使其最大限度地实现平等。罗尔斯的两个正义原则也确实透露出这样一种平等乃至平均主义的倾向；他认为他的差别原则达到补偿原则的某种目的，即给那些出身和天赋较低的人以某种补偿，缩小以至拉平他

们与出身和天赋较高的人们的出发点方面的差距。在他看来，天赋不是道德上应得的，应当把个人的天赋看成是一种社会的共同资产，虽然自然资质的分布只是一个中性的事实，但社会制度怎样对待和处理它们却表现出正义与否的性质。他反复申明这两原则决不会导致一个英才统治的社会，不会导致一个差别悬殊的社会，甚至不无天真地表现出这样一种预期：倘若始终遵循这两个原则的话，未来社会的人不仅将在制度形式上保证平等，而且能够接近事实上的平等。